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113 年度第 1 季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查核評估結果

編號	機構名稱	受補(捐)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市)	計畫名稱	核定補助金額	查核情形	查核評估結果
1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觀護工作個案急難救助執行計畫	120,0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36,0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2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3 年度修復式司法宣導活動計畫	10,8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1,0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3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3 年度「第十一屆立法委員暨第十六任正副總統選舉」反賄選宣導活動	261,411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261,039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4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刑事訴訟被告或關係人急難救助金	22,1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7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5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3 年度司法志工計畫	1,200,0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131,2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6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3 年緩起訴處分金專案管理實施計畫	272,758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40,752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7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3 年度辦理外聘督導實施計畫	25,0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2,5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113 年度第 1 季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查核評估結果

編號	機構名稱	受補(捐)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市)	計畫名稱	核定補助金額	查核情形	查核評估結果
8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3 年度補助生活陷困受保護人實施計畫	235,0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18,0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9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3 年更生人旅費、膳宿費、護送返家實施計畫	45,0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8,984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0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3 年更生人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實施計畫	22,800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1,858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1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法律訴訟補償服務	11,080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6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2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家庭關懷重建服務	228,485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4,5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3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諮商輔導服務	77,080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10,875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4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業務精進督導計畫	89,84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14,54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5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緩起訴專案管理人員	269,685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23,611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